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號21樓

承辦人：魏勝賢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654

傳真：(02)29602334

電子信箱：af0735@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樹林區武林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2月7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特字第111233407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七(11122907121_2_111D2527692-01.pdf)

主旨：有關辦理「新北市112年度寒假教師助理員暨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司機(以下稱交通車司機)特殊教育知能研習」，請轉知貴校教師助理員及交通車司機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班班級及專責單位設置與人員進用辦法」辦理。
- 二、本案旨在增進教師助理員、交通車司機及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相關特教知能，為112年度重要教育訓練，並作為112年度年終工作考核表之參考紀錄。
- 三、旨揭研習相關訊息如下：

(一)參加對象：

- 1、本市集中式特教班專任助理人員。
- 2、本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司機。
- 3、本市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鐘點助理人員。
- 4、本案以集中式特教班專任助理人員及交通車司機優先錄取。

(二)寒假實體研習時間：

- 1、上午場：112年2月7日(二)上午9時至12時，請於上

郭逸平

輔導處



1116777066

(2022/12/07)

午8時30分開始進場。

2、上午場：112年2月7日(二)下午1時30分至4時30分，請於下午1時開始進場。

3、研習地點：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小（新北市永和區文化路133號，鄰近捷運頂溪站）。

四、報名方式：

(一)請參加學員於112年1月30日(一)上午8時起，至112年2月2日(四)下午5時止，逕至全國特教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研習報名/縣市特教研習/新北市/112學年度教師助理員暨身心障礙學生交通車司機特殊教育知能寒假場實體研習」項下報名。並於112年2月3日(五)前，自行逕至該網站確認是否錄取，報名不等同錄取，恕不接受現場報名。

(二)全程參與寒假場核予3小時，請參加學員於研習完畢後一週內自行上網查詢研習時數登錄結果，若有相關疑問請於研習後10天內向承辦學校查詢，逾時不受理申復。

五、本案注意事項：

(一)本次實體研習辦理共2場次，請擇一報名，每場150位為限，並以報名先後決定場次，額滿為止。完成報名後不得任意更改場次，以利承辦單位掌控股研習人數。

(二)研習報名、時數等相關問題，請聯繫承辦學校頂溪國小劉組長(02)2921-2058，分機6403。

(三)研習場地不提供停車位，請鼓勵學員搭乘大眾運輸前往。

六、請貴校惠予參加人員於研習當日以公假方式參訓。

七、檢附本案實施計畫1份。

正本：新北市政府各公立高中職暨國中小(除 新北市立南勢國民中學、新北市淡水區淡海國民小學外)

副本：新北市永和區頂溪國民小學(輔導室)(含附件)

交換戳記
111/12/07 09:43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